

证券代码：600592

证券简称：龙溪股份

公告编号：2022-010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 人员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60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131人，其中50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 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0年度收入总额为187,578.73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163,126.3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73,610.92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274家上市公司2021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31,843.3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

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金融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采矿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85 家。

4. 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9 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5. 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纪律处分 0 次。

5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对同一客户执业行为受到自律监管措施 1 次;11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在其他会计师事务所执业期间受到监督管理措施各 1 次。

(二) 项目成员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叶春,200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卉,2013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5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陈桂,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9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1 年开始为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 1 家上市公司审计

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詹秉英，中国注册会计师，1994年起从事审计工作，2007年开始在质量控制部从事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20余年，无兼职。

2. 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叶春、签字注册会计师黄卉及陈桂、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詹秉英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参照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公开招投标结果，经事务所确定最终的年度审计费用（审计范围涵盖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为83.50万元（包含审计服务应缴纳的所有税费和派遣审计人员实施现场审计所需的交通费、食宿费和出差补贴等相关费用）。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就公司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向公司管理层了解了具体情况，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及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承接公司审计业务的资质、条件和能力，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续聘有利于保持公司财务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2年度审计机构，由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承担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内部控制审计等审计业务，聘期为一年，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阅了有关资料，对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予以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并基于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就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事项发表意见如下：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具备上市公司审计业务的执业资质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及内控审计工作的要求，且本次续聘有利于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我们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本次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1 日以现场会议结合视频方式召开八届七次董事会，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及报酬事项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审计费用 83.50 万元（包含审计服务应缴纳的所有税费和派遣审计人员实施现场审计所需的交通费、食宿费和出差补贴等相关费用）。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福建龙溪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 年 4 月 22 日